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Ch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5)

完成有關建議收購目標公司之主要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i)偉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11日的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0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為批准(其中包括)收購事項而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完成已於2022年1月10日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落實。完成後，目標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且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賬目。

由於香港九龍觀塘敬業街61-63號利維大廈6樓A室目前由目標公司出租予本集團(通過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偉志光電有限公司)用作倉庫及辦公室，該交易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於完成後，由於本集團將成為該等物業的擁有人，該持續關連交易其後將終止。

承董事會命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志圖

香港，2022年1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姚志圖先生(主席)、陳鐘譜先生(行政總裁)、姚君瑜女士、陳緯武先生及雍建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天華先生、陳國宏先生及何志威先生。